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布吉海关对日荣五金制品 (深圳)有限公司行政处罚结果公示

1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布关缉一缉违字〔2025〕57号
2	行政处罚相对人	日荣五金制品(深圳)有限公司
3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/海关代码	91440300594347430M /44031419BX
4	法定代表人	方继平
5	作出处罚决定的海关	布吉海关
6	作出行政处罚的日期	2025年10月24日
7	违法事实和理由	<p>经我关调查,当事人在执行加工贸易手册C530924A0207期间,存在以下违法行为:</p> <p>无正当理由短少保税料件,涉及保税料件备案序号17“钢铆钉”1940.034千克、备案序号36“塑胶件(垫片)”604.598千克,经计核,货物价值人民币48.675232万元。以上行为违反了海关监管规定,当事人配合海关查处违法行为且认错认罚,具有从轻处罚情节。</p> <p>以上行为有加工贸易手册、进出口货物报关单、加工贸易企业手册执行情况平衡核算表、税款计核证明书、企业报告、情况说明和查问笔录等证据为证。</p>
8	执法	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三十二条第五项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实施

	<b>依据</b>	条例》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一）》（海关总署公告2023年第182号）第九条第二项、第十二条第二项之规定。
<b>9</b>	<b>处罚内容</b>	科处罚款人民币 3.41 万元。
<b>10</b>	<b>救济渠道</b>	当事人不服本处罚决定的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七条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第四十六条之规定，可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深圳海关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，直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。
<b>11</b>	<b>其他</b>	